

2023年度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单位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贯彻执行水利工作法律法规。负责全区水法治建设工作，拟订全区水利政策规定，拟定全区水利政策，提出有关水利价格、税费、基金、信贷的政策建议。

2、负责组织实施全区水利改革发展相关工作。拟定全区水利发展中长期规划，参与对水利改革发展成效考核；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提出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水利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区级水利资金和水利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区水利行业行政事业性收费征收管理工作。

3、负责全区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区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水资源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负责全区水资源的统一规划和配置，负责生活、生产经营、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负责重要区域、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等制度，指导开展全区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

4、指导全区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区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工作；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负责水资源监测工作；负责对地表水和地下水水量、水质实施监测，负责发布水资源公报。

5、负责全区节约用水工作。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负责用水总量控制的监督和管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指导中水等非非常规水资源和雨洪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6、负责水利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负责水政监察、水行政执法及监督工作；负责组织查处全区重大涉水违法事件，调处跨镇（街道）的水事纠纷，受区政府委托调处区县间水事纠纷。组织实施水利行政许可事项的许可与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水政监察队伍的业务培训和指导工作。

7、负责指导全区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有关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或跨镇（街道）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8、指导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道、湖泊以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推进全区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和检查考核等工作；承担区河湖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9、负责指导全区农村水利工作。组织编制农村水利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建设和；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工作。

10、负责指导全区城市供水管理工作。负责拟定全区城乡供水行业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区供水企业生产经营工作。

11、负责全区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工作。拟订全区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区级重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工作；牵头做好荒山、荒丘、荒滩、荒沟治理开发的管理工作。

12、负责全区水利工程移民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工作的管理和监督，组织

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接收、监督评估等制度；组织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并监督实施，协调监督三峡工程库区移民后期扶持工作。

13、负责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负责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其他涉及防洪的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布局的防洪论证提出意见，指导重要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洪水防御、抗御旱灾方案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照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14、负责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重点水利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

15、负责全区水利科技工作。负责组织水利技术推广和创新服务工作。

16、负责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作的。

17、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3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水生态建设管理科、城乡供水科。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6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513.24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47.2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2.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513.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72.1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28.41	本年支出合计	58	4,628.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4,628.41	总计	62	4,628.4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628.41	4,581.14	0.00	0.00	0.00	0.00	47.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22	26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87	18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9.25	12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62	5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4.62	4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4.62	4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	2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	2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89	3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89	3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89	3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13.24	3,5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13.24	3,5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513.24	3,5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72.10	724.83	0.00	0.00	0.00	0.00	47.26
21301	农业农村	19.22	0.00	0.00	0.00	0.00	0.00	19.22
2130101	行政运行	19.22	0.00	0.00	0.00	0.00	0.00	19.22
21303	水利	752.87	724.83	0.00	0.00	0.00	0.00	28.04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301	行政运行	611.93	583.89	0.00	0.00	0.00	0.00	28.04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36.72	13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4.22	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5	4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5	4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5	41.9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628.41	763.26	3,865.1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22	205.02	57.2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87	188.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9.25	129.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62	59.6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4.62	16.15	28.47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4.62	16.15	28.47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	0.00	28.73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	0.00	28.73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89	38.8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89	38.8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89	38.8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13.24	0.00	3,513.2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13.24	0.00	3,513.24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513.24	0.00	3,513.2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72.10	477.40	294.7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9.22	0.00	19.22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9.22	0.00	19.22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752.87	477.40	275.48	0.00	0.00	0.00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301	行政运行	611.93	477.40	134.54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36.72	0.00	136.72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4.22	0.00	4.2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5	41.9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5	41.9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5	41.9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6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513.2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2.22	262.2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89	38.8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513.24	0.00	3,513.2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24.83	724.8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95	41.9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81.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81.14	1,067.90	3,513.2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581.14	总计	64	4,581.14	1,067.90	3,513.2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67.90	763.26	304.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22	205.02	57.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87	188.8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9.25	129.2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62	59.62	0.00
20808	抚恤	44.62	16.15	28.47
2080801	死亡抚恤	44.62	16.15	28.4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	0.00	28.7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	0.00	28.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89	38.8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89	38.8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89	38.89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4.83	477.40	247.44
21303	水利	724.83	477.40	247.44
2130301	行政运行	583.89	477.40	106.5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36.72	0.00	136.72
2130314	防汛	4.22	0.00	4.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5	41.9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95	41.95	0.00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95	41.9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513.24	3,513.24	0.00	3,513.2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513.24	3,513.24	0.00	3,513.2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513.24	3,513.24	0.00	3,513.24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3,513.24	3,513.24	0.00	3,513.2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8	0.00	2.48	0.00	2.48	0.00	2.48	0.00	2.48	0.00	2.4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628.41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38.71万元，增长0.84%。主要是其他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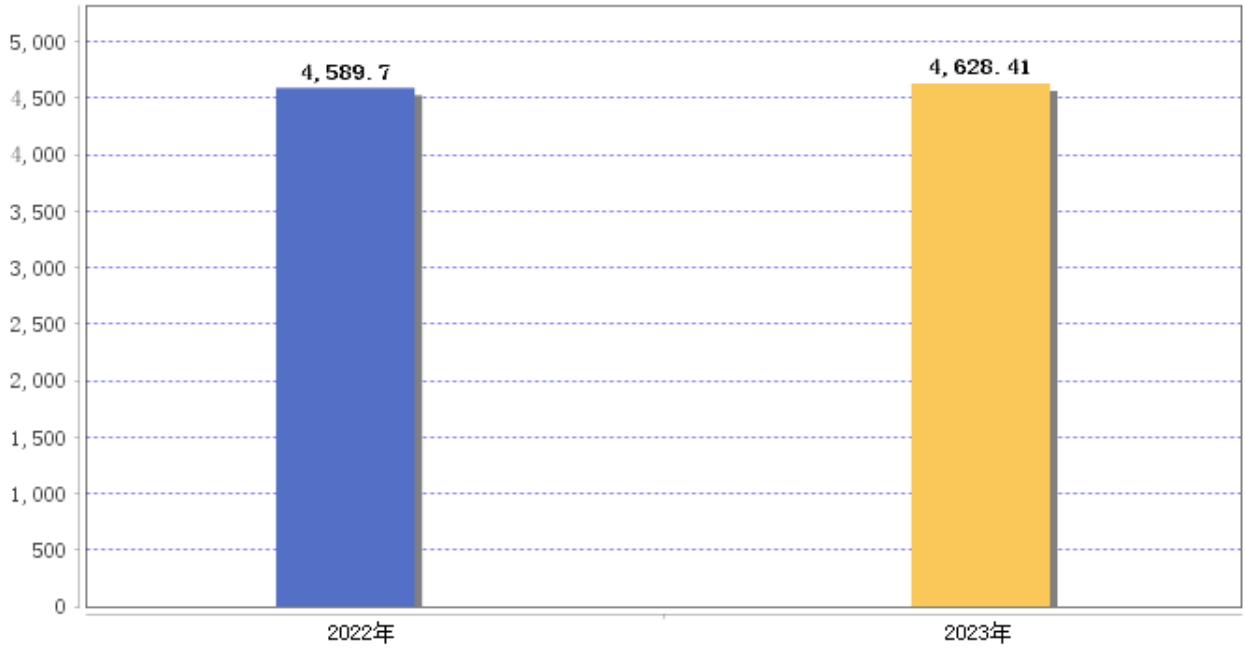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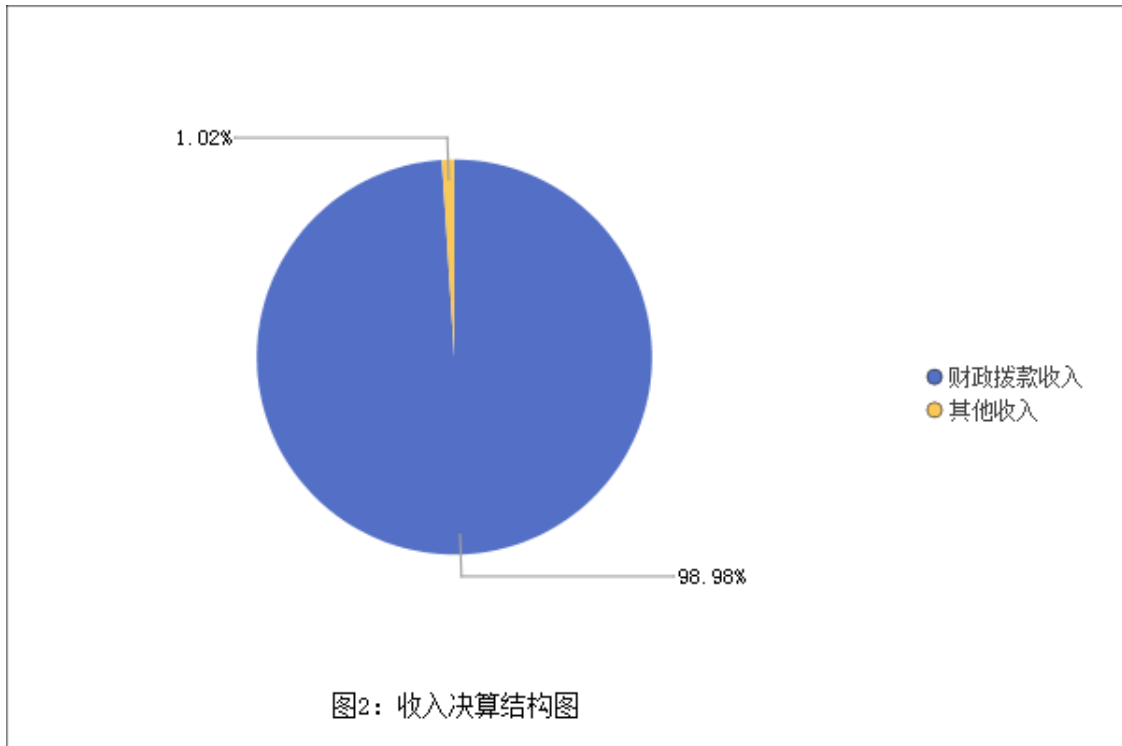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4,628.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581.14万元，占98.98%；其他收入47.26万元，占1.02%。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4,581.1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8.56万元，下降0.19%。主要是水利工程项目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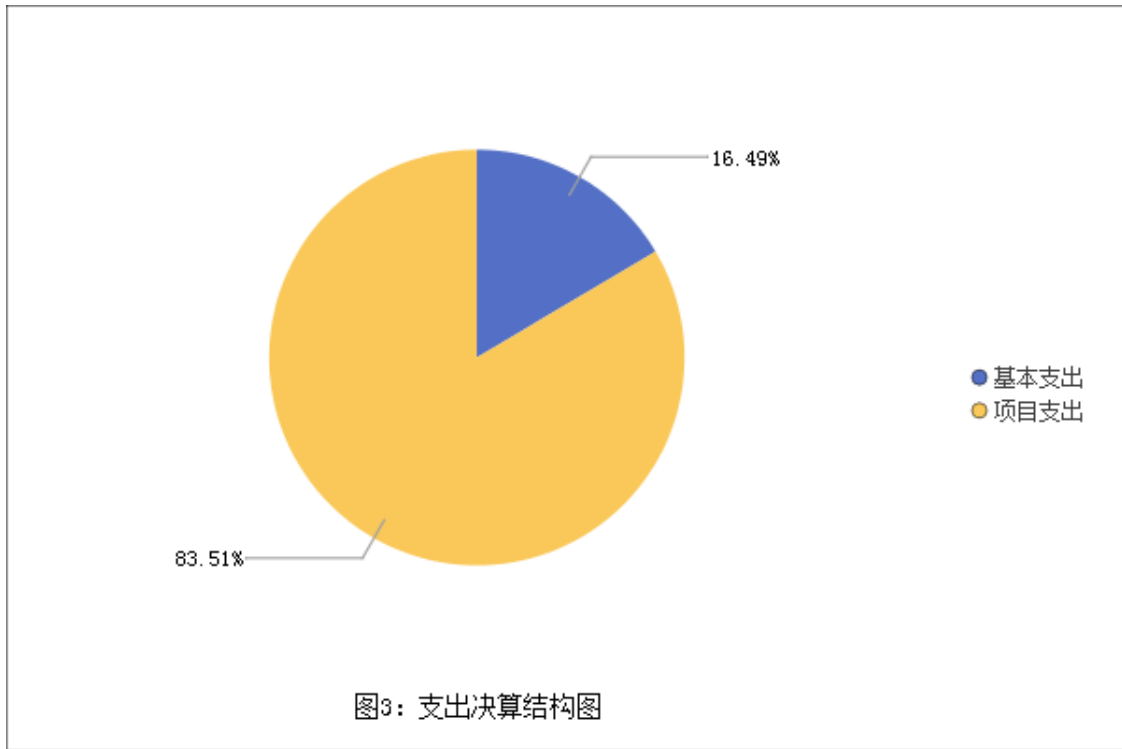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47.2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47.26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增加了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4,628.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3.26万元，占16.49%；

项目支出3,865.15万元，占83.51%。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763.2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11.31万元，增长1.5%。主要是单位人员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3,865.1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7.4万元，增长0.71%。主要是由项目支出的水利工程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581.14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减少8.56万元，下降0.19%。主要是水利工程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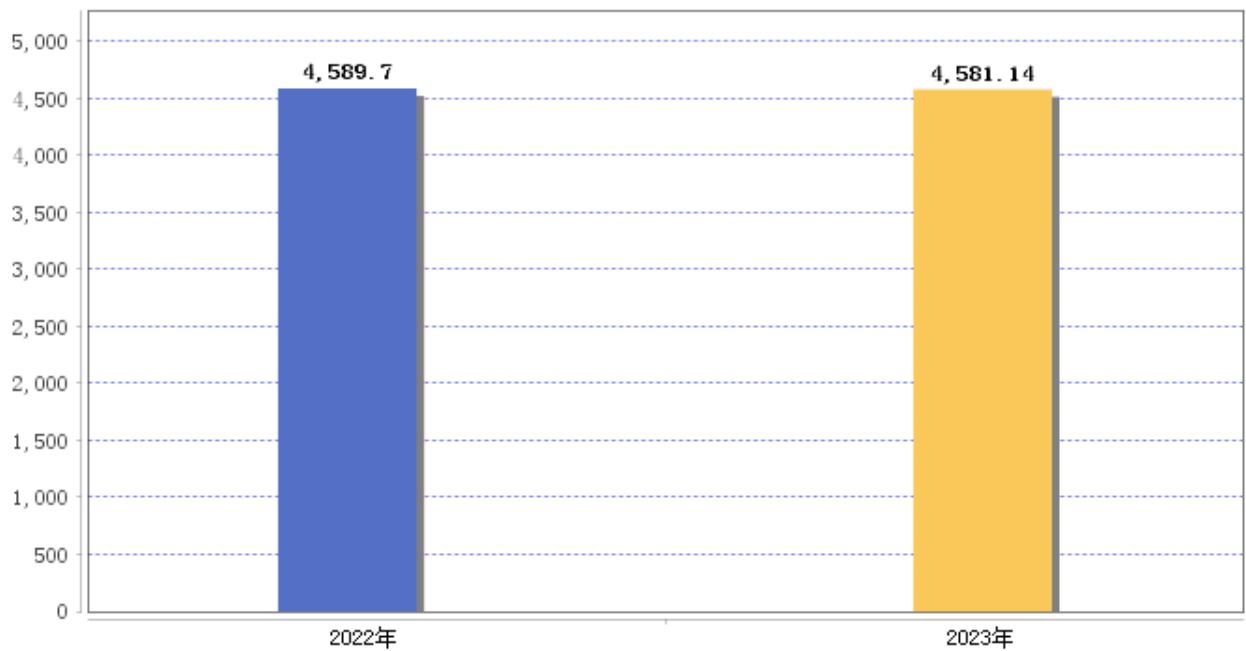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6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3.07%。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88.83万元，下降31.4%。主要是由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水利工程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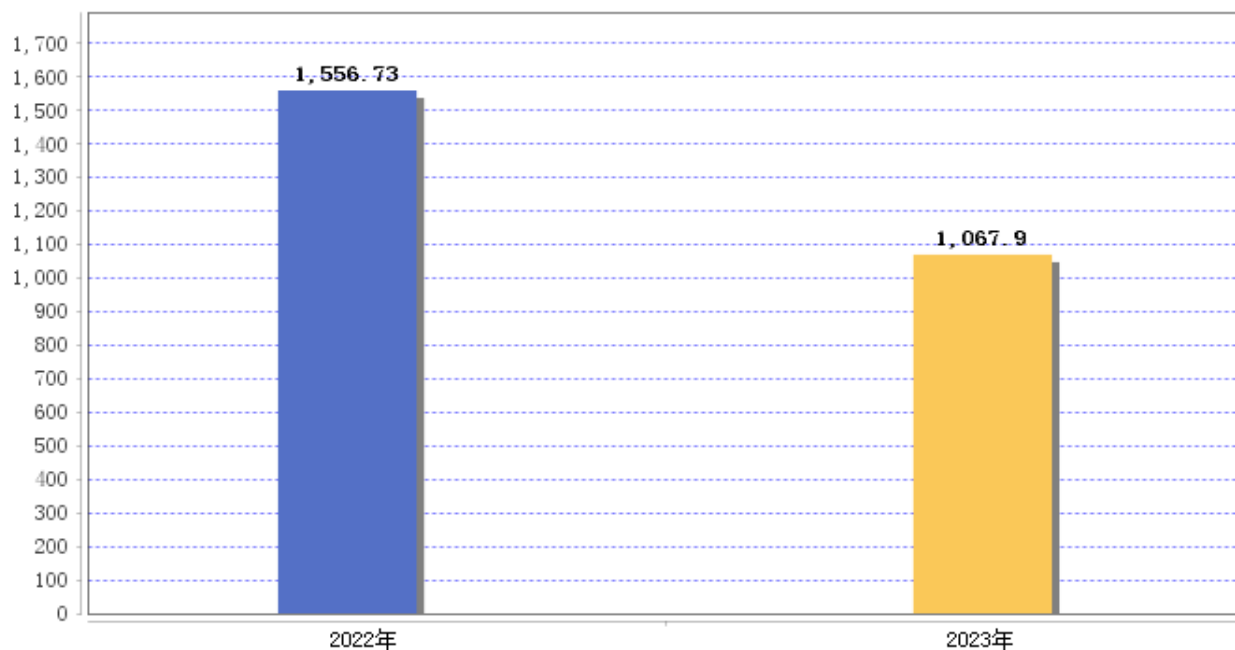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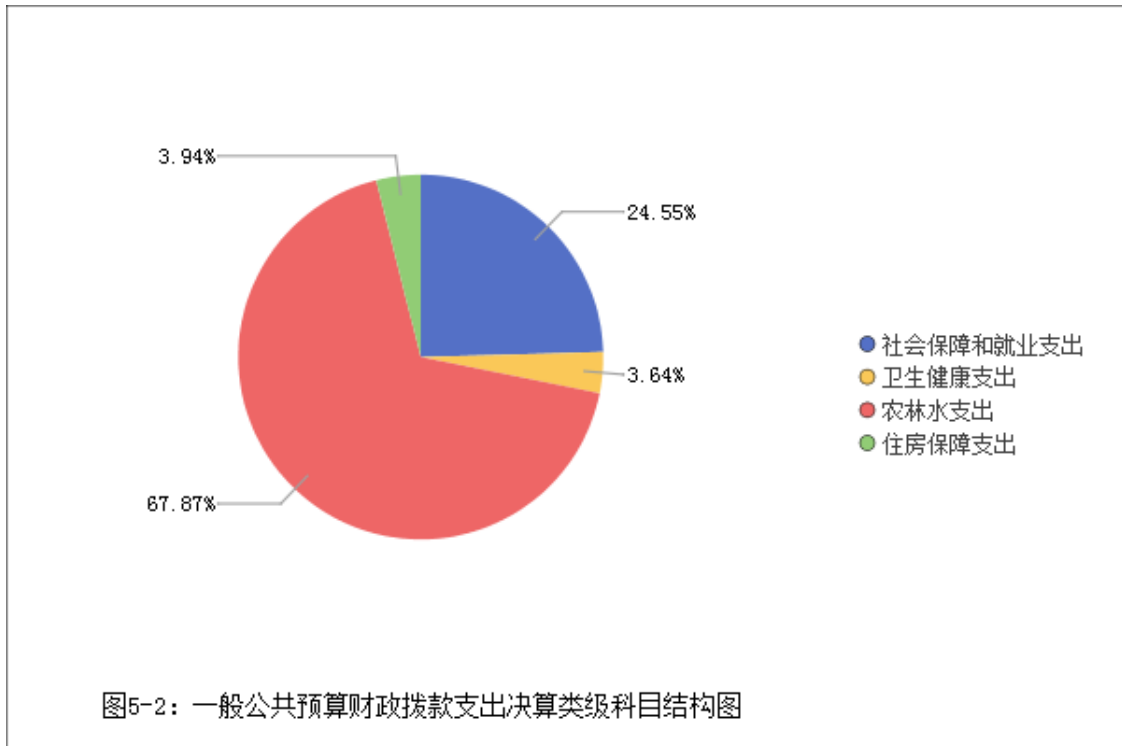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67.8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62.22万元，占24.55%；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8.89万元，占3.64%；农林水支出（类）支出724.83万元，占67.8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1.95万元，占3.9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42.8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6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93.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列入一般公共预算的水利工程项目支出减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34.6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9.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发生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65.6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9.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发生变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18.8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4.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6.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去世，增加了抚恤金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8.7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列入行政运行科目。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41.8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缴费人员发生变动。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632.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83.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3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水利工程项目支出减少。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数为174.6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水利工程运行费用支出减少。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数为2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防汛费用支出减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54.9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缴费人员数量发生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763.2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734.9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

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28.3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3,513.24万元，本年支出3,513.2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51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1.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孝妇河生态修复项目和水生态建设保护与提升工程项目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2.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3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4万元，下降26.86%，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日常办公费用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6.4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3.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7.2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

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涵盖项目5个, 涉及预算资金1123.39万元, 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河长制工作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 涉及预算资金40.67万元。

(二)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5个项目中, 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 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 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 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 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达到预期项目目标。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以及“防汛经费及防汛物资采购”“水利工程运行维护费”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下属单位保险/困难补助及水资源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6.5万元, 执行数为106.5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为区水生态建设服务中心职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为困难职工发放生活补助, 补充区水利局水资源观测井观测人员费用、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等支出106.5万元, 保证了职工工作积极性, 发挥单位职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2. 周村区水利局项目尾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17.55万元，执行数为917.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付孝妇河干流治理工程（周村段）等水利工程项目尾款共计917.55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防汛经费及防汛物资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22万元，执行数为4.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付水利工程防汛费用4.22万元，包括购买防汛物资、防汛宣传、印刷费及防汛值班费用等，保证水利工程安全度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0.67万元，执行数为40.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创建美丽河湖8条，定期巡查河道、水库，巡查率达到市局要求，支付8个镇办河管员补助，2名河湖管理员工的工资保险及福利，维护河道8条、水库3座，共计支付40.67万元，确保了河道畅通，保证了汛期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水利工程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4.45万元，执行数为54.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辖区内泵站、小水库、河道及防汛预警系统等水利工程进行维修养护，确保水利工程及设备安全运行，保障安全度汛。年度目标。按时巡查辖区内水库及河道等水利工程运行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处理问题，保障了水利工程和设备的安全运行，确保汛期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指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用于离退休人员的房屋补贴、物业补贴等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指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等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指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用于离退休人员的死亡抚恤及遗属补助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指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用于缴纳职工工伤、失业等保险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指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用于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等基本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主要用于指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用于支付工程项目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指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用于支付工程项目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指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正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及下属单位在职人员保险和困难职工补助。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主要用于指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用于维护水利工程运行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主要用于指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用于防汛抗旱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指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防汛经费及防汛物资采购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100	优
2	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100	优
3	水利工程运行维护费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100	优
4	周村区水利局工程项目尾款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100	优
5	下属单位保险/困难补助及水资源工作经费项目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经费及防汛物资采购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4.22	4.2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	4.22	4.2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检查和维护水利工程、购买防汛物资，确保河道水库安全，顺利度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为保证汛期安全度汛，购买了编织袋、铁锹等防汛物资、定期对水利工程进行了维修维护，实现了安全度汛，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防汛经费及防汛物资采购支付金额(万元)	≤20万元	4.22万元	5	1.06	按照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减少支出
			防汛物资采购(万元)	≤15万元	2.3万元	3	0.46	
			防汛经费(万元)	≤5万元	1.92万元	2	0.77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采购防汛物资品质数量(种)	≥2种	2种	5	5	
			检查水利工程数量(处)	≥8处	8处	10	10	
		质量指标	防汛物资到位率(%)	≥95%	100%	5	5	
			工程管理维护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检查整改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水利工程安全运行	保障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防汛工作的满意度(%)	≥95%	99.3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0.67	40.67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5	40.67	40.6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河道维护,保持河湖环境整洁;通过河湖日常维护,实现美丽幸福河湖目标。			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开展定期巡查河道、水库的任务,对河道进行了维护,确保了河道畅通,保证了汛期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河长制工作经费(万元)	≤45万元	40.67万元	5	5	
			发放河管员工资(万元)	≤31万元	30.99万元	3	3	
			河道维护费及督导员工资(万元)	≤14万元	9.68万元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河道治理条数(条)	'=6条	6条	10	10	
			河管员人数(人)	≥73人	73人	10	10	
		质量指标	河道运行正常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河道安全	河道安全	河道安全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9.2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工程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89	54.45	54.45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4.89	54.45	54.4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水利工程进行维修养护，确保水利工程及设备安全运行，保障安全度汛。			按时巡查辖区内水库及河道等水利工程运行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处理问题，保障了水利工程和设备的安全运行，确保汛期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水利工程运行维护费(万元)	≤64.89万元	54.45万元	5	5	
			小(一)型水库年度维护费(万元)	≤2万元/年	2万元	3	3	
			小(二)型水库年度维护费(万元)	≤1万元/年	1万元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维护水利工程数量(处)	≥7处	7处	10	10	
			维护孝妇河钢坝闸及橡胶坝数量(处)	‘=3处	3处	5	5	
			维护小水库及预警设备数量(处)	‘=4处	4处	5	5	
		质量指标	工程运行正常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进行水利工程维护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河道水库防洪安全	保障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6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

项目名称	周村区水利局工程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917.55	917.5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917.55	917.5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拨付水利工程资金，保障工程建设，改善周边环境。			根据申请资金及相关项目资料，及时拨付工程尾款，确保水利项目正常建设和维护，实现工程正常运行，对周边环境进行了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金额（万元）	≤1000万元	917.55万元	5	5	
			工程类项目尾款（万元）	≤900万元	897.55万元	3	3	
			费用类尾款（万元）	≤100万元	20万元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尾款到达水利局后，付款项目个数（个）	≤17个	8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后实际拨付比例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水利局收到项目尾款到拨付至施工单位的时间(天)	≤30天	1天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水利项目正常运行，发挥效益	保障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9.16%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下属单位保险/困难补助及水资源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水利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78	106.5	106.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8.78	106.5	106.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给在职人员缴纳保险及为困难职工发放困难生活补助，按时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障水资源有效利用。			为确保人员稳定，开展水生态建设服务中心保险缴纳和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的发放工作，按时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缴纳保险，确保了工作正常进行，实现水资源有效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职工工资、保险和困难职工生活补助支出金额(万元)	≤108.78万元	106.5万元	5	5	
			下属单位保险补助金额(万元)	≤73.78万元	73.78万元	3	3	
			水资源工作经费金额(万元)	≤35万元	32.72万元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缴纳保险人数(人)	≥18人	18人	10	10	
			领取困难补助人数(人)	≥5人	5人	5	5	
			发放劳务派遣人员人数(人)	≥6人	6人	5	5	
		质量指标	职工保险参保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工资和缴纳职工保险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职工收入	提高	提高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职工正常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	保证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3 年度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周村区全面实行河长制实施方案，我区需组建河管员队伍，支付河管员补助；开展河湖“清四乱”行动，加强河道日常维护；更新维护公示牌。

2.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创建美丽河湖 8 条，定期巡查河道、水库，巡查率达到市局要求，支付 8 个镇办河管员补助，2 名河湖管理员的工资保险及福利，维护河道 8 条、水库 3 座，共计支付 40.67 万元，确保了河道畅通，保证了汛期安全。

3. 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创建美丽河湖 8 条，定期巡查河道、水库，巡查率达到市局要求，支付 8 个镇办河管员补助，2 名河湖管理员的工资保险及福利，维护河道 8 条、水库 3 座，共计支付 40.67 万元，确保了河道畅通，保证了汛期安全。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3 年列入区级预算 40.67 万元，实际执行 40.6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 8 个镇办河管员补助，2 名河湖管理员的工资保险及福利。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发放 8 个镇办河管员补助，2 名河湖管理
员的保险及福利工资。更新河湖长公示牌。维护河道，全面
消除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四乱”问题。

2. **年度目标。**按时发放 8 个镇办河管员补助，2 名河湖
管理员的保险及福利工资，保持河日常道环境整洁、河湖管
理规范有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检验项目实施效果，确保稳定发挥效益；评价对象和范
围是 2023 年河长制工作经费 45 万元及河管员巡河情况和河
道维护治理情况。

（二）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 2023 年度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评价
基准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评价范围

2023 年河长制工作经费 45 万元及河管员巡河情况和河
道维护治理情况。

（四）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三级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河长制工作经费(万元)	河长制工作经费(万元)	河长制工作经费(万元)
		发放河管员工资(万元)	发放河管员工资(万元)	发放河管员工资(万元)
		河道维护费及督导员工资 (万元)	河道维护费及督导员工资 (万元)	河道维护费及督导员工资 (万元)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河道治理条数(条)	河道治理条数(条)	河道治理条数(条)
		河管员人数(人)	河管员人数(人)	河管员人数(人)
	质量指标	河道运行正常率(%)	河道运行正常率(%)	河道运行正常率(%)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	费用支付及时	费用支付及时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河道安全	维护河道安全	维护河道安全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河管员能按照要求完成巡河任务，公示牌更新及时，河道整洁，按时发放8个镇办河管员补助，2名河湖管理员的保险及福利工资，综合自评为100分，评价为优。

河长制经费项目综合得分表

指标	成本	产出	效益	满意度	预算执行率	合计
分值	10	40	30	10	10	100
得分	10	40	30	10	10	100
得分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二) 指标分析

1. 决策。河管员能按照要求完成巡河任务，公示牌更新及时，河道整洁，按时发放 8 个镇办河管员补助，2 名河湖管理员的保险及福利工资，综合自评为 99.04 分，评价为优。

2. 过程。根据《周村区全面实行河长制实施方案》《淄博市河湖管理委员会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对美丽幸福河湖创建工作进行市级验收的通知》等，立项依据充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及效益指标方面进行设置，保障了指标设置的全面性。同时设置了三级绩效指标，准确描述绩效，目标合理，通过调查和样本分析设置，保障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通过对河管员及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调查，满意度达到 98.33%。调查问卷共 12 份，问题涵盖费用支付情况及项目情况，样本合理，数据真实。2023 年我区根据区领导职责分工，及时调整了区级河湖长信息。目前我区共有区级河长 8 人、镇级河长 19 人、村级河长 89 人、河管员 74 人，2 名河湖管理员，创建美丽河湖 8 条，定期巡查河道、水库，清理河湖乱扔、乱堆问题 220 处，保证了汛期安全。通过美丽河湖建设，水质得到改善，打造了“水清、岸绿、河畅、景美”的河湖生态环境，增强了群众幸福感。

3. 产出。通过实施该项目，按时发放 8 个镇办河管员补助，2 名河湖管理员的保险及福利工资。创建美丽河湖 8 条，清理河湖乱扔、乱堆问题 220 处，维护河道 8 条、水库 3 座，确保了河道畅通，保证了汛期安全。通过美丽河湖建设，水质得到改善，打造了“水清、岸绿、河畅、景美”的河湖生

态环境。

4. 效益。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高了我区水利工程安全度汛的能力，保护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四、项目实施成效

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创建美丽河湖 8 条，定期巡查河道、水库，巡查率达到市局要求，支付 8 个镇办河管员补助，2 名河湖管理员的工资保险及福利，维护河道 8 条、水库 3 座，共计支付 40.67 万元，确保了河道畅通，保证了汛期安全。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是明确项目目标；二是及时向区财政局申请资金，保证河管员的补助，工资按时发放、保险及时缴纳；三是河管员巡河需长期坚持，确保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无。

六、相关建议

无